

不同意公開捐款資訊聲明書

敬愛的捐款者

很感謝您的愛心及對本會的支持。由於「財團法人法」於 108 年 2 月 1 日頒布施行，依該法第 25 條規定，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其補助、捐贈者及受獎助、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(獎)助、捐贈金額，除非「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」，則例外不公開之。

為尊重您的意願及保障您的權益，若您不希望公開您於本基金會的捐款資訊，請您撥冗填寫以下資料，表示您不願意公開您的捐贈資訊，愛基會感謝您為善不欲人知的愛心。倘未接獲您的任何聲明，本會將視為您同意公開上開資料並依法公開。

若捐款人主動表達「反對公開」，則將以「善心人士」匿名以顯示徵信，無法查詢個別捐款記錄。

財團法人愛心第二春文教基金會 敬上
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 15 號 2 樓
聯絡人：徐小姐(02)8752-3963

請傳真至(02)8752-3932 或掃描郵寄至 twrf@renewal.org.tw

不同意公開捐款資訊聲明書

本人(本單位) _____ 不同意公開本人(本單位)捐贈與財團法人愛心第二春文教基金會的所有捐款資訊。

特此聲明

聲明人姓名： 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